

出家戒律與在家人的關係 寂慧

佛教應該「閉關」自守，還是走進人間？

作為世界三大宗教之一，佛教源遠流長，影響千百萬人，解決人類無數苦患，且是人生的終極去向，當然理應走進人間。如果佛教不走進人間，不參與人類的苦樂，不成為人類文化一部份，沒可能流傳至今；儘管法義如何高超，如果不走進人間，充其量只能存在於博物館。佛陀覺悟後，竟不禪坐那裏受人膜拜，卻奔走於恆河兩岸，宣揚正覺之音，是走進人間的典範。

古時印度，充斥著出家修道者，追求靈性上的解脫，佛陀接觸的人以他們為主，度化的亦以他們為主，常隨眾，生活上皆圍繞這類人，在家眾不論身份，俗務，世事上障礙不容易融入僧團中。因此，佛陀的說法偏重出家眾，但是否佛陀不重視在家眾呢？非也。佛陀度化的對象，除了出家眾外，在家眾各階層皆有被度化者，包括犯了五逆十惡之人，可以說，不管好人壞人，亦是佛陀度化的對象，乃至六道其他眾生皆可成聖。佛陀是希望的象徵，光明的化身，照徹宇內最陰暗的地方。臨終時，召集眾人晉見，包括在家眾，鼓勵任何人提問，並揚言沒有隱藏任何教義。因此，佛教是每一個眾生的宗教，包括人道以外的眾生，故不能說是出家人的宗教。但出家眾畢竟在身份、專業上、行持上、生活上皆在履行佛陀的教法，當然值得尊敬及順理成章地住持佛教。可是在解脫上、教義上、行持上、弘揚上，在家眾的成就不能抹殺，歷史上在家眾對佛教的貢獻是巨大的。出家在家，不能二分，更不能處於對立，因有違平等觀，亦違反教義，固有「四眾」之說。

由於身份，住持及各種條件，出家眾在佛教的地位及表現，皆是顯而易見的，在家眾在佛教的特色、擔當、發展很容易被忽略，抹殺，因此，在家佛教應提倡，組合，重新定位，以便承擔更重的責任，發揮更大的力量。別忘記尚有無數苦難眾生待拯救，佛教四眾力量薄弱，應重新組織，和合，解決艱巨的任務。

佛教要拯救眾生，佛弟子（四眾）必須和合才能產生功效，僧俗二眾必須互相瞭解，體諒。出家眾若不瞭解在家眾的俗務纏身，不瞭解在家眾的人在江湖，不能自由，不能專心做自己要做的事，便無法與他們合作，或是幫助他們；相反，在家眾若不瞭解出家眾的目標，戒律的規約，行儀，便無法在相處上作出配合，容易產生誤解，怪責，拯世的目標定難達到，這不但在佛弟子僧俗之間需要互相瞭解，就是佛教內部與社會大眾亦需互相瞭解，和合，才能發揮佛教拯世之功，才能將法植入社會。

佛法浩如煙海，要認識絕不容易，如果不系統地展現開去，社會大眾實無法得益，接受。誤解處處，佛教難以發揮，沒有大眾的支持，佛教無以為繼。法的弘揚，是佛法的核心，法必需植根於民眾中，從不同渠道講說，佛法是不二法門。如果佛法活動背後沒有弘揚佛法的理念，等同世間法，忘失自己的本位。因此，高深的道理，淺顯的道理，乃至出家人的戒律，皆應被弘揚，讓不同根器的人能接受佛教的利益。

戒律是佛法一部份，應包含在法以內。中國傳統不讓在家人看出家戒律，理由是出家戒律與在家人無關，不應看，且在家人認識戒律後，會以之衡量出家眾，分別出家眾的等級，譏嫌犯戒之人。但這些理由很薄弱，對煩瑣的出家戒律，在家眾有興趣知道的人恐怕不多，故不需擔心；若有興趣看的人，多是欲深入佛法之人，或是從戒律中吸取養料，制約自己的行為，欲望。縱使對出家眾的行為有所懷疑，亦可參考戒律，從而與出家眾研究戒律的開遮持犯；如果出家眾動機純正，在家眾是感受得到的，不會輕易抨擊，如果出家眾不犯戒，在家眾亦無以抨擊。別具用心，或是有心破壞者，不會理會這些限制，運用任何手段去達到目的。因此，在家人理應可以看戒律，研究戒律。

在家人研究戒律有以下的好處：1. 讓社會進一步瞭解佛教——佛教像披上了神秘的面紗，社會大眾對佛教既好奇亦有所畏懼，尤其在戒律方面。如果能增加透明度，讓社會大眾多加認識佛教，實是佛教之福，戒律的崇高情操及自我克制，必受到在家人的尊重，推許，從而踏上修道之路。2. 減少社會對佛教的誤解——大眾對佛教的行為誤解成不近人情，斷六親的怪物，如果他們知道出家人很小心，有戒律的制約，防患於未然，才做出一些看似不近人情的行為；如果他們知道出家人修出離心，減少情執，便不會怪責他們的行為；如果他們知道出家人急於求證才能利益眾生，便不會怪他們六親不認。面對可怕的輪迴，苦難的眾生，佛教不能不剛毅地修正行為，務求快速地改變自己，再去利益眾生。3. 減少破壞者的破壞——有心懷不軌，或是利用佛教之士，將佛教歪曲，或是以一知半解的認識，胡亂詮釋佛教教義及戒律。如果增加佛教的透明度，可杜絕這些破壞。4. 與出家人的配合——出家修道者需要在家信徒的護持，尤其日常生活的照料，才能專心一意的修行。如果在家信徒對出家戒律多點瞭解，必可在護持上做得更好及適當的配合。淨人在護持出家人時需要知道出家人的不觸金錢戒；持午時限；使用肥皂的類別在「不花鬢塗身」的規限；出行的預備；出家戒禁止對信施的要求，淨人如何巧妙地代為表達。這些都有一定的難度，為了使出家修道者能持戒清淨，對出家戒的瞭解是無可避免及必要的。有些時候，更要向社會大眾作適當的澄清，才可避免誤解及衝突。如果出家戒能公開，讓大家了解，更可直接讓大眾配合。5. 讓在家人模仿——佛陀對告眾以出家人為主，是當時社會環境使然；但佛陀亦鼓勵在家眾多分仿做出家人的行持，如果對出家人的生活模式，言行規限、工作不瞭解，如何仿做？有很多心出家而身不能出家之士，嚮往出家的清淨、生活方式、言行等，這可從出家戒律中模仿，遵行，達於解脫。

在南傳及藏傳佛教系統中，沒有在家人不許閱律的禁忌，出家律典中有很多重要的資料待開發，如佛陀生活的方式，紀事，人間性等，如果收藏起來，無疑是在家信徒的一大損失，亦是佛教的大損失。